关于免收工业企业不动产登记费用的公告

为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根据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印发的《关于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进一步做好免收小微企业不动产登记费工作的通知》县政府优化营商环境有关要求，为进一步减轻我县工业企业负担，实现工业企业不动产登记零成本，现就减免工业企业不动产登记费事项公告如下：

从2021年9月1日起，免收全县所有工业企业不动产登记费和工本费。

潢川县自然资源局 潢川县财政局

2021年9月1日